

花蓮縣政府 114 年每月「業務達人」及「圓夢團隊」 表揚活動實施計畫

113 年 12 月 18 日府人訓字第 1130253094 號函頒

壹、計畫目標

藉由表揚增進同仁榮譽感，促使同仁工作認真負責，積極主動，勝任本職工作，愛崗敬業，樂於助人，圓滿達成機關交付之任務。

貳、實施期間

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參、實施對象

本府及所屬一、二級機關、學校平時工作表現優良之人員及團隊。

肆、遴薦資格條件

- 一、所屬人員品行優良且本年度在機關、學校具有下列各款事蹟之一者，得被遴薦參加每月「業務達人」或「圓夢團隊」表揚之選拔：
 - (一) 廉潔自持，不受利誘，有具體事實，足資表揚。
 - (二) 熱心公益，主動察覺民眾急難，適時給予協助，事蹟顯著。
 - (三) 持續參與社會服務，獲得高度肯定，提昇公務人員形象。
 - (四) 主動積極，戮力從公，行為及工作上有優良表現且服務態度優良
 - (五) 對上級交付之工作，能克服困難，圓滿達成任務。
 - (六) 辦理為民服務業務，工作績效良好且服務態度優良。
 - (七) 其他特殊優良事蹟，足資表揚。
- 二、具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被遴薦為每月「業務達人」或「圓夢團隊」：
 - (一) 最近一年內受刑事處分、懲戒處分、彈劾、糾舉或平時考核申誡以上之處分。

(二) 最近一年內有違反廉政事件情形。

(三) 最近一年內曾於媒體或網路上有相關負面報導或爭議情形。

伍、實施方式

一、各局處每年至少提報次數(含業務達人及圓夢團隊)如下：

提報單位	至少提報次數	提報單位	至少提報次數	提報單位	至少提報次數
警察局及所屬單位	9	地方稅務局	6	財政處	3
消防局及所屬單位	9				
衛生局及所屬單位	9				
環境保護局	9				
文化局	9	地政處及所屬單位	6	政風處	3
民政及所屬單位	9				
建設處	9	客家事務處	6	人事處	3
農業及所屬單位	9				
社會處	9				
觀光處	9	原住民行政處	6	主計處	3
教育及所屬單位	9				
行政暨研考處	9				

二、每月 1 日前請本府及所屬一級機關推薦工作表現優良之所屬人員及團隊，填具花蓮縣政府「業務達人」或「圓夢團隊」遴薦表(附表 1、2)，檢附具體事蹟佐證資料如媒體報導、照片或相關公文(附表 3)，送交人事處辦理。所屬二級機關、學校請由本府主管單位彙整薦送。

三、業務達人及圓夢團隊評選小組之組成共計 7 人，由副縣長擔任召集人兼委員，並於每月自各局處副局長中抽籤選出 6 位委員，如不克參加由次一名遞補，抽籤以二次為原則；第三次將再由 20 局處副局長續抽，以此類推。

四、由人事處彙整推薦名單提報本府「業務達人及圓夢團隊評選小組」委員

評選業務達人每月至多 2 名、圓夢團隊每月至多 3 隊，簽陳縣長核定，並於次月升旗典禮接受公開頒獎表揚。

五、為使獲獎事蹟透過個案分享達標竿學習之效，請縣長擇定每月業務達人 1 名、圓夢團隊 1 隊或其他具優良事蹟者，於升旗典禮時進行標竿分享。

陸、經費來源

本計畫所需經費，由本府人事處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柒、獎勵措施

一、獲選業務達人、圓夢團隊及標竿分享給予以下獎勵：

(一)業務達人給予禮券5,000元，並嘉獎1次。

(二)圓夢團隊給予禮券10,000元，並嘉獎1次。

(三)標竿分享給予禮券3,000元。

二、各局處達成薦送件數之局處首長、副首長：各嘉獎1次。

三、獲頒業務達人、圓夢團隊(依工作比重擇定2人為限)等獎項者，可請公假至本府員工紓壓按摩室使用按摩服務1次，以茲鼓勵。

捌、本計畫奉縣長核可後實施，並得視實際需要隨時修正之。

附表 1

花蓮縣政府每月「業務達人」遴薦具體事蹟簡介表						
姓名		出生日期		性別		二吋照片電子檔
服務機關		職稱				
任職年資		聯絡方式		(公) (手機) (E-mail)		
<p>本年度具有下列各款事蹟之一者，得被推薦參加「業務達人」之選拔：</p> <p>(一) 廉潔自持，不受利誘，有具體事實，足資表揚。</p> <p>(二) 熱心公益，主動察覺民眾急難，適時給予協助，事蹟顯著。</p> <p>(三) 持續參與社會服務，獲得高度肯定，提昇公務人員形象。</p> <p>(四) 主動積極，戮力從公，行為及工作上有優良表現且服務態度優良。</p> <p>(五) 對上級交付之工作，能克服困難，圓滿達成任務。</p> <p>(六) 辦理為民服務業務，工作績效良好且服務態度優良。</p> <p>(七) 其他特殊優良事蹟，足資表揚。</p>						
適用法規條款	事蹟符合上列表揚事項第 點					
最近一年內有無受刑事處分、懲戒處分、彈劾、糾舉或平時考核受申誠以上處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最近一年內有無違反廉政事件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最近一年內是否曾於媒體或網路上有相關負面報導或爭議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
推薦機關(單位) 考評意見	考核長官 職銜姓名	考評意見	蓋官章(職名章)			
主管局(處) 考評意見	主管單位長官 職銜姓名	考評意見	蓋官章(職名章)			
※事蹟摘要(50字以內)，						
事蹟簡介						
<p>(請分點扼述主要事蹟，並佐以量化考評指標，字數以500字為限，表格可自行延伸，奉核後除繳交核章完畢之本表外，請 mail 本表可供編輯之電子檔至本府承辦人電子信箱：pn3993@hl.gov.tw)</p> <p>(範例)</p> <p>一、為推動○○政策，○○○○○○○○。</p> <p>二、截至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為止，已訪視輔導○○業者計○家，開通使用率達○○%，並獲○○機關○○○○評比第○○名，為本島各縣市首先達成。</p>						
<p>如經獲選，請配合下列事項：</p> <p>一、擔任升旗典禮之標竿分享人員，由本府人事處擇優簽陳並排定分享月份。</p> <p>二、請預為準備15分鐘以內之分享內容，並製作頁數12頁以內之簡報PPT檔逕送本府人事處承辦人員。</p>						

花蓮縣政府每月「圓夢團隊」遴薦具體事蹟簡介表					
團體名稱					
※事蹟摘要 (50 字以內)					
團隊成員基本資料 共計 人 (表格若不敷使用, 請自行增列)					
姓名	出生日期	服務單位	職 稱	職責 (對參選事蹟的主要業務或貢獻)	
主要負責人資料					
姓名	聯絡方式		(公)	(手機)	(E-mail)
最近一年內有無 受刑事處分、無 戒處分、彈劾、 糾舉或平時考核 受申誡以上處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最近一年 內有無違 反廉政事 件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最近一年內是否 曾於媒體或網路 上有相關負面報 導或爭議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
推薦機關(單位) 考評意見	考核長官 職銜姓名		考評意見		蓋官章(職名章)
主管局(處) 考評意見	主管單位長官 職銜姓名		考評意見		蓋官章(職名章)
事蹟簡介					
<p>(請分點扼述主要事蹟, 並佐以量化考評指標, 字數以 500 字為限, 表格可自行延伸, 奉核後除繳交核章完畢之本表外, 請 mail 本表可供編輯之電子檔至本府承辦人電子信箱: pn3993@hl.gov.tw)</p> <p>(範例)</p> <p>一、為推動○○政策, 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。</p> <p>二、截至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為止, 已訪視輔導○○業者計○家, 開通使用率達○○%, 並獲○○機關○○○○○評比第○○名, 為本島各縣市首先達成。</p>					
<p>如經獲選, 請配合下列事項:</p> <p>一、擔任升旗典禮之標竿分享人員, 由本府人事處擇優簽陳並排定分享月份。</p> <p>二、請預為準備 15 分鐘以內之分享內容, 並製作頁數 12 頁以內之簡報 PPT 檔逕送本府人事處承辦人員。</p>					

附表 3

○○局(處)推薦參加花蓮縣政府 年 月「業務達人」
 ○ ○ ○ ○ ○ ○ ○ ○ 具 體 事 蹟 佐 證 照 片

時間		地點	
圖說			
時間		地點	
圖說			

○○局(處)推薦參加花蓮縣政府 年 月「圓夢團隊」
 ○ ○ ○ ○ ○ ○ ○ ○ 具 體 事 蹟 佐 證 照 片

時間		地點	
圖說			
時間		地點	
圖說			